

臺灣高等法院人事室 109 年甄選儲備約僱人事科員 (職務代理人) 公告

公告事項

- 一、口試日期及時間：109 年 2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。
- 二、口試地點：本院民事庭 3 樓會議室。（地址：臺北市貴陽街 1 段 233 號）
- 三、應試注意事項：應試人員請憑身分證正本、健保卡或駕照正本（雙證）參加口試，並請於上午 9 時 30 分依規定辦理報到事宜。（註：如不克參加請速電洽本院人事室，聯絡電話：2371-3261 轉 2338 鄭小姐）
- 四、口試名單：
邱○婷、林○慧、許○凌、黃○瑜、黃○倫、簡○樺、林○華。